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600759

公告编号：2018-108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2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富德生命保险大厦1106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57,065,37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864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文韬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5 人，董事卢建之先生因为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长廖勇先生因有公务在身未能出席；
- 3、董事会秘书谈焯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56,015,875	99.8775	1,048,100	0.1222	1,400	0.0003

2、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资产出售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56,010,975	99.8769	1,053,000	0.1228	1,400	0.0003

3、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为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1, 126, 643	99. 5533	857, 500	0. 4467	0	0. 0000

4、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陈焕龙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56, 578, 775	99. 9432	485, 200	0. 0566	1, 400	0. 0002

5、 议案名称：关于签署《合作开发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1, 214, 243	99. 5989	769, 900	0. 4011	0	0. 0000
-----	---------------	----------	----------	---------	---	---------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为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21, 787, 966	96. 2133	857, 500	3. 7867	0	0. 0000
4	关于选举陈焕龙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2, 158, 866	97. 8512	485, 200	2. 1425	1, 400	0. 0063
5	关于签署《合作开发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21, 875, 566	96. 6002	769, 900	3. 3998	0	0. 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3 内容涉及控股股东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正和”），议案 5 中的协议对方为中科荷兰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荷兰”）、Sozak Oil & Gas LLP（以下简称“苏克公司”），中科荷兰为苏克公司的控股股东，广西正和与中科荷兰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广西正和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665, 081, 232 股，对于议案 3、5 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廖青云、余申奥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

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6日